

#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名称：关于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

合同编号：12N739997005202616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南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采购计划号：NNZC[2026]2254号

住所：南宁市兴宁区厢竹大道55号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广西南宁登丰进口汽车修配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南宁市西乡塘区北湖北路67-1号铁路口进50米

签订合同地点：广西南宁市

签订合同时间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、南宁市本级及防城港市（含港口区、防城区）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公告、申请材料、入围公告等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## 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（元）
1	桂ARB901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辆	4464.00	桂ARB901	9224.00
	桂A907ZC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	1648.00	桂A907ZC	
	桂ADU599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	496.00	桂ADU599	
	桂AS6031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	1696.00	桂AS6031	
	桂A244BC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	920.00	桂A244BC	
2	桂AVD469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辆	2880.00	桂AVD469	12128.00
	桂AJ9S21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	5136.00	桂AJ9S21	
	桂AVP469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	1816.00	桂AVP469	
	桂AP862F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	1328.00	桂AP862F	
	桂AP5501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	968.00	桂AP5501	
3	桂AX120X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辆	1792.00	桂AX120X	11152.00
	桂AA6305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	1128.00	桂AA6305	
	桂AF8889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	4296.00	桂AF8889	
	桂AV7860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	3936.00	桂AV7860	
4							
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叁万贰仟伍佰零肆元整，（小写）32504.00元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且甲方申请财政用款计划批复后3个工作日内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（保养）单。

甲方（章）	乙方（章）
-------	-------

年 月 日	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 南宁市兴宁区厢竹大道55号	通讯地址： 南宁市西乡塘区北湖北路67-1号铁路口进50米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 0771-5679391	电话： 0771-3312908
开户银行： 中国银行南宁市朝阳支行	开户银行： 建行南宁明秀路支行
账号： 623686924518	账号： 45001604753050700607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